

# 民权县水利局文件

民水〔2021〕45号

签发人：李启芳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民权县第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 第23号建议的答复

张朝良、刘向阳、刘保存、管鹏、柳东江、徐贤德、杨金营、李钢建、秦兰见、张巧梅、张义萍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在野岗乡温庄村委新坝窝村北青年干渠上修建一座便民桥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水利局根据县政府工作安排，在规划实施的“2021年水系连通河道清淤与配套建筑物工程”中，计划重建青年河渠首闸，水闸带桥梁，桥面加宽至5米，该水闸工程计划8月份开工，

10月份建成投入使用，水闸建成后，在实现青年河引水调蓄的同时，也解决了该区域群众生产交通问题。

最后，非常感谢您对水利建设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多提宝贵意见，使民权县的水利建设不断完善和发展。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石立峰，8518809)

---

抄送：县政府分管领导（1份），县政府督查室（3份），县人大选工委（1份），各协办单位，代表所在代表团乡镇政府（各1份）。

---